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审计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或“天健”）
- 本事项尚需提交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度末 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度末 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度业务 收入（经审计）	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4年度上市 公司（含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	

	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具体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联	1996年	1994年	2014年	2024年	签署五方光电、金禄电子、芯海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韩志一	2020年	2016年	2020年	2026年	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赖兴恺	2011年	2008年	2011年	2022年	签署或复核济民健康、新通联、百诚医药、克明食品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韩志一、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赖兴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李联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李联	2024年4月19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	李联作为盛视科技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在该项目执业过程中存在相关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的情况，深圳证券交易所针对上述事项对其采取出具监管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80万元人民币（含税），较上一年持平，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0万元人民币（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人民币（含税）。公司2025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续聘相关的事项，包括但

不限于根据 2026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过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情况进行了解和审查，全体委员一致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关资质，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进行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因此，各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续聘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 2026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